

证券代码：874670

证券简称：高腾机电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浙江高腾机电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6 月 16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高腾机电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6 月 13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

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坚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议案的审议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出具了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5-085）、《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5-084）。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全体委员同意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同意将其提交给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史伟民、胡国军、肖建木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有关规定编制了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其附注，并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鉴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5-087）。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全体委员同意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并同意将其提交给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史伟民、胡国军、肖建木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

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 2024 年度财务报表的附注进行会计差错更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5-090）、《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附注》（公告编号：2025-091）、《2024 年度前期差错更正的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5-092）。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全体委员同意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并同意将其提交给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史伟民、胡国军、肖建木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更正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谨慎审查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披露内容，公司拟对 2024 年年度报告部分内容进行更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

编号：2025-088)、《2024 年年度报告（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5-089）。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全体委员同意更正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并同意将其提交给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史伟民、胡国军、肖建木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一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5 年一季度财务报表及其附注，并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第一季度审阅报告》（公告编号：2025-086）。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全体委员同意公司 2025 年一季度财务报告，并同意将其提交给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史伟民、胡国军、肖建木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评估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就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进行如下说明和评估：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浙江高腾机电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机制，且相关制度得到有效运行，相关机构及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公司治理机制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表决权等权利，公司治理结构合理、有效。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浙江高腾机电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浙江高腾机电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浙江高腾机电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浙江高腾机电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7 日